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5〕2351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变动的关注公告

受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及其发行的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除评级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根据联合资信最新评级结果，公司个体信用等级为 a⁺，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级的相关债项评级结果详见下表，评级有效期为相关债项存续期。

表 1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开发行债券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上次主体评级结果	上次债项评级结果	上次评级时间	债券余额	到期日
123052.SZ	飞鹿转债	A ⁺ /稳定	A ⁺ /稳定	2025/02/14	1.50 亿元	2026/06/05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联合资信整理

2025年4月1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显示，李珍香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李珍香女士相关职务的原定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长辞职暨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025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章健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议案。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顺利运行，公司同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章健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章健嘉先生将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截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李珍香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 20000 股公司股票。李珍香女士在离任后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资信已与公司取得联系并了解相关情况，认为上述事项暂未对公司信用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联合资信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对公司经营与管理的影响。综合评估，联合资信决定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维持“飞鹿转债”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